# 2024年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 合伙人投资合作协议书(实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花开彼岸 更新时间：2024-05-21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一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经营企业...*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经营企业法》，经双方认真协商，甲方就乙方的 项目投资和融资合作及有关事宜，经考察无误后，就地实施运作共同为筹建中外合作公司达成协议，条款如下：

一、投资和融资合作金额性质与条件：

1. 投资和融资合作金额，根据乙方申请及项目资金需要，甲方同意为该项目投资和融资合总额 亿元人民币（含不可预计费用）。

2. 合作性质，为中外合作。本项目由乙方负责经营管理，自负盈亏，甲方不参与经营管理，乙方负担企业风险。

3. 合作条件，双方确定合作期为十五年整，甲方投入的资金以收取“固定回报”方式收回投资和融资本金及利润。前三年建设期不收取回报率，从第四年末开始至第十五年末收取投资和融资总额的 % 的固定回报率，共收十二年，双方合作合同终止。合作期满后，甲方投资和融资本金不须收回，全部资产归乙方所有。

4. 投资和融资的贴息、手续费，经双方协商确定为投资和融资总额的 %，甲方投资和融资款批拨批扣。

二、协议签订后乙方向甲方递交有效合作文件如下：

1. 企业投资和融资合作（贷款）申请报告。

2. 项目立项报告及省市政府对立项报告的批复。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省计委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的批复。

4. 政府对项目企业法人项目建设开发、组织实施的授权书。

5. 企业工商营业执照、法人代码证、法人身份证，税务登记证（国 税、地税）。

6. 银行确认合作企业红利结算固定回报（取款）凭证的样本。

投资和融资合作协议书（共肆页） 甲方小签 乙方小签 第一页

三、运作程序：

1、 本协议签订后乙方陪同甲方赴实地考察，核实项目的可性行及有关政府和省计委、省经委、银行、外汇管理部门许可。

2、 核实无误后，甲方代理及时将考察的实际情况综合报告连同甲方的有关资料呈报给甲方总裁及董事会。邀请总裁两周内带 10% 的款到乙方所在地，甲乙双方法人签订投资和融资合作合同，成立中外合作公司。

3、 双方签的合作合同必须由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和双方律师共同签署，并办理公证（公证费由双方对等承担）。

4、 年度固定回报率的实施方法：按合作公司出具的《年度合作企业红利结算固定回报取款凭证》样本，并有合作公司开户行和国际业务部签章为准。

5、 双方投资和融资合作合同公证后，在14个银行工作日内，甲方为新成立中外合作项目公司投入资金总额的10 %的资金，打入乙方为该合作公司开立的中国 银行 分行业务部833帐号，作为办理合作公司的注册资金，亦为甲方进入合作项目前期的第一批开发费用。

6、 甲方第一批投资和融资总额 10%的投资和融资款到乙方中国 银行 分行业务部帐号后，乙方负责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和协议、章程，向国家经贸委或乙方当地外经贸委审批；负责报送国家工商管理部门申请登记，领取中外合作营业执照；负责报送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负责向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申请领取外汇登记帐号即开立企业外汇帐号，并把第一批划入833帐户的投资和融资款转入本户头。

四、 拨款方式：

待合作公司正式领取中外合作企业营业执照及持有国家外汇登记证后，根据乙方提供“工程项目用款计划表”以及双方正式签合同的用款要求，将投资和融资总额的90%款项分期分批汇入企业帐户。

五、结算方式：

1、 在甲方投入第一批投资和融资总额的 10% 到乙方的合作公司帐户后的两日内，按乙方的合作公司开具中英文《 年度合作企业红利结算固定回报取款凭证》由乙方到开户银行国际业务部盖章后交给甲方。开具日期从进款之日后第四年末到第十五年末。

2、 按合同规定的每批进款，同样按上述结算方式办理，每批进款不论大小均开具12张《年度合作企业红利结算固定回报取款凭证》。进款多少开多少，每批款到位之日起，开具《年度合作企业红利结算固定回报取款凭证》，时间不得超过两个工作日。

3、 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贴息手续费，在甲方每批款进入合作公司帐户时，直接扣除投资和融资总额 %，入款一批，扣除一批。

六、违约责任解释处罚：

1、 乙方所提供本协议文件，应承担文件责任有效、真实、可行性的法律责任，如在考察期间因某种文件失真、失效、或有伪造行为，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和不能正签合同时，乙方自负其责，并视为乙方违约。

2、 甲方提供投资和融资的款项每批进入合作公司帐户或企业帐户后，如乙方未按协议规定的日期开出《年度合作企业红利结算固定回报取款凭证》时视为乙方违约。

3、 本协议的签订，以乙方提供本协议文件手续为准。此文件作为正签合同附件。

4、 乙方在不违背本协议第二条款的真实、有效、可行性及不触犯文件法律条款的情况下，如因甲方未将财团总裁按时请到乙方签约，使投资和融资合作无法进行，则视甲方违约。

5、 甲方之投资和融资如未按协议书规定进入指定帐户，或因甲方原因进入后不能使用，或者又被甲方抽走时，则视为甲方违约。

6、 甲乙双方的法人所签订正式合同的条款，应在原则性和主要框架上和本协议一致，否则任何一方擅自更改，视为该方违约。

7、 如有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本协议投资和融资总额的0.3%的处罚违约金，并追究当事人经济法律责任，违约金的0.15%支付给中介方。

七、 仲裁解释：

甲乙双方均应本着实事求是，严肃负责的原则签定此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某些争议或疑义，双方应在不违背原则的条件下，友好调解。当调解无效，可诉讼法院机关仲裁。

八、 本协议未尽事宜，尚可补充完善，凡与本协议有关的补充文件与本协议同具法律效力。

九、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政府和银行各执贰份。

十、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均应严格遵守。

甲方（签名）：\_\_\_\_\_\_

乙方（签名）：\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二**

甲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c

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合作投资\_\_\_\_\_\_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分\_\_\_\_\_\_\_\_\_\_\_\_有限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各方出资分别：总投资\_\_\_\_\_\_元整，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1、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2、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3、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4、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三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_\_\_\_\_\_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_\_\_\_\_\_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_\_\_\_\_\_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_\_\_\_\_\_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_\_\_\_\_\_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全部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公司登记之日起\_\_\_\_\_\_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_\_\_\_\_\_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_\_\_\_\_\_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_\_\_\_\_\_份。

甲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三**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为了繁荣市场，搞活经济，增加收入，甲乙双方在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合作投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作内容及方式

甲乙双方共同出资，投资经营\_\_\_\_\_\_，共担风险，共享收益。乙方全权委托甲方负责该项目的经营管理，乙方对经营情况有知晓以及监督的权利。

第二条合作期限

双方合作期限为\_\_\_年，自20\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年\_\_月\_\_日。

第三条出资额及出资方式

1、甲方\_\_\_（姓名）以\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元。

2、乙方\_\_\_（姓名）以\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元。

第四条盈余分配

双方同意，投资盈余按年结算，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

1、投资第一年，无论盈亏，甲方承诺支付乙方投资收益人民币\_\_\_元。

2、项目利润按双方投资比例进行分配（包括第一年项目利润）。

第五条出资的转让

任意一方转让自己出资的，应提前7日告知对方，另一方享有优先受让权。

第六条合作关系的解除

1、本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届满，双方合作关系自动解除，甲乙双方按各自投资比例进行清算。如需继续合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2、任意一方无正当合理的理由不得擅自解除本协议，如需解除合作关系，应提前\_\_\_个月通知另一方，并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如项目持续两年亏损，乙方有权单方撤回全部投资（人民币\_\_\_\_\_万元），双方合作关系自动解除。

第七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对合作项目进行日常经营管理；

（3）按月将项目的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及时告知乙方；

（4）按时向乙方支付投资收益。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参与合作项目的经营管理；

（2）检查账册及经营情况；

（3）共同决定合作项目的重大事项。

第八条纠纷的解决

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作项目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起诉至\_\_\_法院。

第九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进行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20\_\_年\_\_月\_\_日

乙方：

20\_\_年\_\_月\_\_日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四**

甲方：\_\_\_\_\_县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速城市扩容，振兴\_\_\_\_\_地方经济，提高城市品位，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乙方有意在\_\_\_\_\_县县城规划区内\_\_\_\_\_\_\_\_\_\_\_\_\_建设五星级酒店及配套开发，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以下意向性协议：

\_\_\_\_\_县县城规划区内\_\_\_\_\_\_\_\_\_\_\_\_\_\_，用地面积约\_\_\_\_\_\_亩。

1、在开发地建五星级酒店，接待床位不低于350张，其它地域为酒店配套开发。

2、该项目的建筑的风格和项目设计方案，须经县规划审查委员会审核，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施工中如需调整设计方案，乙方应依法按法定程序报相关部门审批。

乙方在依法取得该地块后，应尽快办好各种手续，在最短的时间内开工，五星级酒店须于20\_\_\_\_\_年6月30日以前建成并投入营业。

1、项目建设和经营期间的优惠，按\_\_\_\_\_办发[20xx]16号文件执行。

2、甲方负责水、电、路、电视和通信网络通到该项目地边缘。

3、甲方将该项目列为县重点工程，成立由县主要领导挂帅，相关部门一把手参加的项目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的统一协调，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4、五星级酒店建成后，列为政府采购、接待酒店之一。

甲方（签名）：\_\_\_\_\_\_

乙方（签名）：\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五**

在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的今天，协议书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协议书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想必许多人都在为如何写好协议书而烦恼吧，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合伙人投资合作协议书，欢迎阅读，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合伙人：

甲方：，身份证号码：

乙方：，身份证号码：

丙方：，身份证号码：

为保护合伙人的合法权益，经合伙人协商一致，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伙宗旨

为了促进朋友之间的友谊和加强经济技术合作，充分发挥和利用个人的富余资金，以及掌握的技术和市场信息，较好地进行经济合作，以达到促进友谊和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

甲、乙、丙三方同意，共同出资创办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地址：.

第三条出资比例

各方出资所占比例为：出资总额为：元，甲方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乙方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丙方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

第四条利润分配与债务承担

1、利润分配：盈利的80%用来合伙人分红，分红按合伙人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来分配，其他的20%留作项目的扩展资金和维护项目的正常运行。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承担。

第五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2、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履行相同义务，风险共担)。新入伙的合伙人对入伙前项目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二)退伙

1、自愿退伙。合伙的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申请退伙：

a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b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退伙;

c发生非主观之合伙人难以继续参与合伙经营之事宜。

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项目事务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_\_\_\_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对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并按实际营业情况退回入伙时的出资金额。如盈利，按出资比例分配利润，并退回出资金额;如亏损，则按照出资比例计算应承担的债务，在出资金额中抵扣，将款项退回退伙一方。

2、当然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a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b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c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d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项目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a未履行出资义务;

b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项目造成损失;

c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含违法以及严重影响项目经营信誉等行为);

d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进行内部申诉，申诉不成者可即时向人民法院申请仲裁。

合伙人退伙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项目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4、针对未到期自行提出退伙之行为者，依照退伙时项目之经营状况：

a项目若有所盈余，则由全体合伙成员联合决议，退回其前期出资部分;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合伙人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六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一)合伙人的权利：

2、听取合伙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3、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5、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依照上述内容中退伙约定办理退伙手续。

(二)合伙人的义务：

2、分担合伙经营所产生的合理债务

3、根据出资比例，全体合伙人对经营所产生的合理债务承担偿还责任。

4、经全体合伙人同意，聘任或指定某一合伙人负责管理财务，对整个项目的资金流动进行管理，任何活动所需要的经费都要向财务人员提出字面申请，然后由所有合伙人签字(因故不方便签字的，可以通过电话等征得合伙人同意，但事后该合伙人要补签字)。

第七条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2、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竞争的业务;

3、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进行交易。

4、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第八条合伙营业的继续

(一)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项目名称继续经营原项目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二)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九条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4、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被依法撤销;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项目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项目解散后\_\_\_\_日内指定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_\_\_\_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则按照出资比例计算应承担的债务，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90天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2、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项目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而导致合伙项目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5、合伙人违反协议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议，对其除名。

第十一条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叁份，合伙人各执一份。

(四)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后生效。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丙方(签名)：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六**

合作方代表：\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合作方代表：\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互相遵守和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为维护合作人的合法权益，顺利开展合作事务达成如下协议，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

四、权利和义务：

甲方负责的内容：

1、甲方负责承包工程的所有施工材料，施工前期费用(包括全部工程垫资费用由甲方负责)

2、甲方按照设计图要求进行建设施工，主要内容详见主包合同。

乙方负责的内容，乙方负责甲方的管理工作，以及施工中与政府及相关部门协调工作。

五、质量及工期：

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工程，竣工交付日期\_\_\_年\_\_\_月\_\_\_\_日。

六、工程价格及付款方式：

1、总工程路段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里。

2、价格：本工程路段单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万元/公里，总工程路段总长\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里，总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万元。

3、付款方式、利润比例的分配

1)工程委托合同签订之日首付合同履约金为万元，进场7天内付清交通局合同履约金100万元，其中：付给乙方前期费用\_\_\_\_\_\_\_\_万元，除交通局合同履约金100万元外，所付乙方金额从乙方的合作所得利润中抵扣。

2)双方利润分配标准

(1)甲方全额投资全部工程，利润分配在主合同工程总造价下浮\_\_\_%。

(2)乙方协助在工程中的管理工作，协调有关工程事务，利润分配在主合同工程总造价的\_\_\_\_\_\_%。

3、第二期付款按发包方进度付款比例方式进行付款给乙方，以后付款方式每按进度滚动式付给乙方，余款待总工程完工后一周内一次性付清。

七、违约责任：

(一)因甲方施工质量达不到技术要求，给发包方或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权承担。

(二)甲方工程完工后不能按合同付清乙方工程款须承担乙方余款按每天1%滞纳金直至付清为止。

(三)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议不成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四)工程完工甲方付清工程款后，因甲方原因未付清民工工资给乙方带来损失由甲方负全部责任。

(五)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月\_\_\_\_日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七**

合伙人：\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 ，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为了促进朋友之间的友谊和加强经济技术合作，充分发挥和利用个人的富余资金，以及掌握的技术和市场信息，较好地进行经济合作，以达到促进友谊和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

甲、乙双方同意，共同出资创办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项目地址：\_\_\_\_\_\_\_\_\_\_\_\_\_\_\_\_ 。

1、 甲方\_\_\_\_\_\_\_\_\_\_\_\_(姓名)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占投资比例\_\_\_\_%。

乙方\_\_\_\_\_\_\_\_\_\_\_\_(姓名)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占投资比例\_\_\_\_%。

2、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以前交齐，由合伙负责人甲方统一保管，其他合伙人有监督和核查权。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按清算账册及出资比例给予支付。

1、工资分配：\_\_\_\_\_\_\_\_\_\_\_\_\_\_\_\_

2、奖金分配：\_\_\_\_\_\_\_\_\_\_随着合伙经营的深入，利润可观后，年底将发放奖金，奖金数额根据收入现状和个人贡献经合伙人商议后决定。

3、盈余分配：\_\_\_\_\_\_\_\_\_\_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伙人出资为依据，盈利的70%用来合伙人分红，分红按合伙人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来分配，其他的30%留作项目的扩展资金和维护项目的正常运行。

4、债务承担：\_\_\_\_\_\_\_\_\_\_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承担。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2、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履行相同义务，风险共担)。新入伙的合伙人对入伙前项目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二)退伙

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b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退伙;

c 发生非主观之合伙人难以继续参与合伙经营之事宜。

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项目事务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对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并按实际营业情况退回入伙时的出资金额。如盈利，按出资比例分配利润，并退回出资金额;如亏损，则按照出资比例计算应承担的债务，在出资金额中抵扣，将款项退回退伙一方。

b 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c\_\_\_\_\_\_\_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d 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项目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b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项目造成损失;

c 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含违法以及严重影响项目经营信誉等行为);

d 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进行内部申诉，申诉不成者可即时向人民法院申请仲裁。

合伙人退伙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项目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_\_\_项目若有所盈余，则由全体合伙成员联合决议，退回其前期出资部分;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合伙人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一)合伙人的权利：\_\_\_\_\_\_\_\_\_\_

2、听取合伙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3、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5、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依照上述内容中退伙约定办理退伙手续。

(二)合伙人的义务：\_\_\_\_\_\_\_\_\_\_

2、分担合伙经营所产生的合理债务

3、根据出资比例，全体合伙人对经营所产生的合理债务承担偿还责任。

4、经全体合伙人同意，聘任或指定某一合伙人负责管理财务，对整个项目的资金流动进行管理，任何活动所需要的经费都要向财务人员提出字面申请，然后由所有合伙人签字(因故不方便签字的，可以通过电话等征得合伙人同意，但事后该合伙人要补签字)。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2、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竞争的业务;

3、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进行交易。

4、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

(一)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项目名称继续经营原项目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二)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_\_\_\_\_\_\_\_\_\_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4、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被依法撤销;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项目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_\_\_\_\_\_\_\_\_\_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项目解散后15日内指定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_\_\_\_\_\_\_\_\_\_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则按照出资比例计算应承担的债务，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

1、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15天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2、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项目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而导致合伙项目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5、合伙人违反协议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议，对其除名。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二份，合伙人各执一份。

(四)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后生效。

甲方(签名)：\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名)：\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

**合伙投资合作协议书篇八**

合伙人：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丙方：

身份证号码：

为保护合伙人的合法权益，经合伙人协商一致，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伙宗旨

为了促进朋友之间的友谊和加强经济技术合作，充分发挥和利用个人的富余资金，以及掌握的技术和市场信息，较好地进行经济合作，以达到促进友谊和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

甲、乙、丙三方同意，共同出资创办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项目地址：。

第三条出资比例

各方出资所占比例为：出资总额为：元，甲方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乙方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丙方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

第四条利润分配与债务承担

1、利润分配：盈利的80%用来合伙人分红，分红按合伙人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来分配，其他的20%留作项目的扩展资金和维护项目的正常运行。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承担。

第五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2、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履行相同义务，风险共担)。新入伙的合伙人对入伙前项目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二)退伙

1、自愿退伙。合伙的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申请退伙：

a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b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退伙;

c发生非主观之合伙人难以继续参与合伙经营之事宜。

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项目事务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对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并按实际营业情况退回入伙时的出资金额。如盈利，按出资比例分配利润，并退回出资金额;如亏损，则按照出资比例计算应承担的债务，在出资金额中抵扣，将款项退回退伙一方。

2、当然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a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b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c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d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项目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a未履行出资义务;

b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项目造成损失;

c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含违法以及严重影响项目经营信誉等行为);

d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进行内部申诉，申诉不成者可即时向人民法院申请仲裁。

合伙人退伙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项目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4、针对未到期自行提出退伙之行为者，依照退伙时项目之经营状况：

a项目若有所盈余，则由全体合伙成员联合决议，退回其前期出资部分;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合伙人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六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2、听取合伙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3、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5、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依照上述内容中退伙约定办理退伙手续。

(二)合伙人的义务：

2、分担合伙经营所产生的合理债务

3、根据出资比例，全体合伙人对经营所产生的合理债务承担偿还责任。

4、经全体合伙人同意，聘任或指定某一合伙人负责管理财务，对整个项目的`资金流动进行管理，任何活动所需要的经费都要向财务人员提出字面申请，然后由所有合伙人签字(因故不方便签字的，可以通过电话等征得合伙人同意，但事后该合伙人要补签字)。

第七条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2、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竞争的业务;

3、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进行交易。

4、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

第八条合伙营业的继续

(一)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项目名称继续经营原项目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二)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九条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4、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被依法撤销;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项目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项目解散后15日内指定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则按照出资比例计算应承担的债务，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90天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2、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项目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而导致合伙项目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5、合伙人违反协议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议，对其除名。

第十一条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叁份，合伙人各执一份。

(四)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后生效。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丙方(签名)：

年月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